

# 國立暨大附中114學年度「附中文學獎」實施計畫

## 一、目的：

- (一) 激發創作熱忱，深耕文藝土壤，增進文學寫作風氣。
- (二) 發掘優秀寫作人才，鼓勵創作。

## 二、主辦單位：圖書館。

## 三、協辦單位：本校國文科及英文科。

## 四、徵文對象：所有暨大附中學生。

## 五、徵文類別：

- (一)中文寫作：1. 短篇小說類：字數 1500~6000 字。  
2. 散文類：字數至少 500 字。  
3. 新詩類：行數不限。

- (二)英文寫作：1. 英文作文：字數至少 200 字。  
2. 英文詩：行數不限。

## 六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**115 年 3 月 26 日（四）截止**。

## 七、投稿方式：

(一)請至學校網站首頁師生常用連結-「文學獎投稿」專區進行投稿，請勿在作品的內容中標示自己的姓名。完成投稿後(會回覆確認信)，請務必在收件截止日前將切結書(如附件)交至讀者服務組，若無繳交切結書視同未完成報名，如有疑問請洽讀者服務組。

(二)一律採「夾帶附件」(word 檔案)方式投稿。作品請Mail 至電子郵件帳號。「夾帶檔案的名稱」與「信件主旨」一律為「班級-學號-姓名-筆名」(如無筆名可略)例如：「201-919666-林曉蝶-楓葉」。

(三)各類別投稿信箱如下：

投稿類別	投稿信箱	作品規格
1. 短篇小說類	c-novel@pshs.ntct.edu.tw	字數 1500~6000 字
2. 散文類	c-prose@pshs.ntct.edu.tw	字數至少 500 字
3. 新詩類	c-poem@pshs.ntct.edu.tw	行數不限
4. 英文作文	e-thesis@pshs.ntct.edu.tw	字數至少 200 字
5. 英文詩	e-poem@pshs.ntct.edu.tw	行數不限

## 八、評審方式：邀請本校國文科及英文科相關教師擔任評審。

## 九、獎勵：各類錄取前三名及佳作若干名，獎勵如下：

- (一)第一名：小功一次，**獎金1000元**，頒發獎狀表揚。
- (二)第二名：嘉獎二次，**獎金800元**，頒發獎狀表揚。
- (三)第三名：嘉獎二次，**獎金600元**，頒發獎狀表揚。
- (四)佳 作：嘉獎一次，頒發獎狀表揚。

## 十、本計畫經國文科及英文科教學研究會討論後，簽陳校長核可後實施。

## 學生參加『114學年度暨大附中文學獎』比賽作品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參加『114學年度暨大附中文學獎』，已依規定格式撰寫，具結文章內容絕無抄襲之處。另依比賽實施計畫規定「參賽得獎作品之著作權，歸國立暨大附中圖書館所有，並擁有結集成冊或運用於其他教育目的之權利，且公開刊登於相關網站，不再個別通知著作人，並不得要求將作品從網站撤除，亦不支付任何稿費」。

具結人：

班級：

學號：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備註：

1. 參賽者須秉持《臺灣研究誠信守則》所訂之「誠實、尊重、嚴謹、課責、透明」五項原則撰寫。
2. 參賽作品不得抄襲、模仿、改編、譯自外文或頂用他人名義參賽，如有違反上述情形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作品若得獎則取消資格，追回獎狀。
3. 文章內容不得以任何AI工具生成。
4. 參賽學生對於被評為疑似抄襲作品如有異議，須在時程表期限內提出申復申請，逾期不受理。